|  |  |
| --- | --- |
| |  | | --- | | **关于公布《苏州大学2015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》的通知** | |
| 教字[2015]80号  各学院（部）：  由各学院（部）制定的转专业工作方案，业经2015年第11次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，现予以公布（见附件）。相关工作事宜通知如下：  一、请各学院（部）于本通知发布之日起，在院（部）网站醒目位置向广大师生公布《2015年院（部）》转专业实施细则》（院部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可不公布），以供申请转专业的同学参考。  二、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4月28日前，自愿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须根据《关于开展苏州大学2015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下称教字[2015]59号）、《苏州大学2015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》（见附件），向所在学院（部）递交转专业审批表及中文成绩单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 三、请各院（部）根据教字[2015]59号通知、本通知及附件要求，认真做好考核地点的教室借用、学生的转出审核、转入考核、相关材料报送等工作。有关事项提醒如下：  1、5月4日前，转出学生学院（部）须将符合转专业(大类)申请条件的学生审批表、中文成绩单、《学院（部）2015年本科生申请转专业（转出）汇总表》等共3份材料报学籍科，且汇总表需同时发送电子文档至[pumanli@suda.edu.cn](mailto:pumanli@suda.edu.cn)。  请按规定认真审核学生的申请资格。申请人的定向生、外国语学校保送生等高招信息，可由教务老师在教务管理系统内，通过“学生管理→学籍管理→信息维护→查询”的路径，从“招生类别”这个字段中获知。  2、5月19日前，转入学院须将《学院（部）2015年本科生转专业（转入）初选名单汇总表》的**纸质及电子稿**报学籍科（Email:pumanli@suda.edu.cn)。若转入专业下设有不同培养方向，请一并填入汇总表的备注栏内，以便转入学生顺利选课。  四、请各学院（部）严格按照教字[2015]59号通知要求、《2015年院（部）》转专业实施细则》、以及本通知公布的工作方案，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地组织转专业工作，并接受全校师生的监督。  特此通知。 |